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 <http://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2026年6月30日公司A股和H股总股本4,610,787,639股,拟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每股派现金股利0.1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783,833,898.63元,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再执行。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	601788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	617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劭	朱劭
电话		021-22169914	021-22169914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电子邮箱		chs@ebscn.com	chs@ebsc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350,482,030,892.71	318,113,925,551.54		1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470,706,903.84	71,923,515,436.47		3.54
营业收入	6,055,522,454.29	5,124,549,228.66		18.17
利润总额	2,796,091,806.15	2,039,905,029.95		3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9,090,140.00	1,682,931,854.65		3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1,970,475.27	1,542,875,379.94		3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6,441,627.85	2,285,938,308.97		25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2.30		增加0.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2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2		37.5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5	1,159,456,183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73	956,017,000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未知	15.26	703,731,090	—
香港中银证券有限公司	未知	14.40	64,651,714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中证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59,898,357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金融债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38,547,207	—
林茂斌	境内自然人	0.26	12,203,1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300指数行业金融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12,189,814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金融债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11,477,4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金融债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0,064,10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是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的控股公司。除此此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69,046户,其中,A股股东168,911户,H股登记股东135户。

注2:香港中银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股通股票名义持有人。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23光证G4	115976	2023-09-12	2026-09-14	28	2.9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1光证G9	188763	2021-09-14	2026-09-16	10	3.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3光证G5	240017	2023-09-19	2026-09-21	18	2.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5光证F3	280218	2025-09-22	2026-10-14	21	1.7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6光证S3	244637	2026-01-27	2026-10-22	34	1.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6光证G4	241943	2024-11-12	2026-11-14	40	2.0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1光证I1	188886	2021-12-21	2026-12-23	10	3.3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6光证F1	281353	2026-01-13	2027-01-22	30	1.7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6光证S5	244705	2026-02-06	2027-02-04	16	1.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2光证Y1	185407	2022-02-17	2027-02-21	20	3.7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22光证Y2	185445	2022-03-10	2027-03-14	10	4.0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22光证Y3	185600	2022-03-22	2027-03-24	15	4.0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6光证S7	245674	2026-07-15	2027-04-16	50	1.5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光证G2	185888	2022-06-10	2027-06-14	5	3.2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光证G2	241142	2024-06-18	2027-06-20	48	2.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湖南黄金”)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保障本次交易实施,公司拟对本次交易方案中的配套募集资金规模进行调整,原方案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现拟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105,000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5号》相关规定,调整配套募集资金应当视为构成对原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湖南黄金,证券代码:002155)自2026年8月20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5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安排事项,同时披露相关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揭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为湖南黄金天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天岳”)及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冶炼”),黄金天岳和中南冶炼的基本情况如下:

1. 黄金天岳	
名称	湖南黄金天岳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20MA1FTWR87Q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安乡镇江村东岭铺线
法定代表人	张宏成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登记机关	平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证券代码: 002155 证券简称: 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 临2026-65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调整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成立日期	2021年6月23日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黄金矿产的生产、销售;有色金属、稀土金属、非金属材料矿产资源的投资、开发利用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冶金工程、工程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金天岳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40,800.00	51.00
2	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200.00	49.00
	合计	80,000.00	100.00

2、中南冶炼	
名称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6792350858G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廖望军
注册资本	81,346.1万元
登记机关	平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6年8月8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中南冶炼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81,346.10	100.00
	合计	81,346.10	100.00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目前正与标的公司各股东接洽,初步确定的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117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作,服务国家战略,持续推进“保险+期货”项目落地,扎扎实实为实体经济、农户企业提供专业帮扶及管理工具。

(5)海外财富管理 & 经纪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财富管理 & 经纪业务,截至2026年6月末,香港子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客户总数14.3万,零售客户资产总值约646亿港元,财富管理产品数量突破3,687只,较去年底增加47只,2026年上半年,香港子公司荣获《彭博商业周刊/中文版》“年度证券公司-卓越大奖”和“财富管理平台-卓越大奖”、《星岛日报》最佳“证券经纪服务”大奖等多项殊荣。

2、企业融资业务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主要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债务融资业务、海外投资银行业务和融资租赁业务。

2026年上半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3亿元,占比5%。

(1)股权投资业务

面对新的政策环境和充满挑战的市场环境,股权投资业务加强功能性发挥,紧密围绕国家战略产业,深化对关键产业链领域的研究,进一步增强服务现代产业的能力,全力推动项目高效执行,持续加大协同作战力度,不断强化项目储备工作,积极拓宽业务渠道,致力于更好地服务客户,助力实体经济实现融资需求。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完成新三板定增项目2单,融资规模1.03亿元;完成新三板挂牌项目1单,业务储备稳步增长,2026年上半年IPO项目新增受理6单,在会审核12单,排名分别升至第14位和第13位。

(2)债务融资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债务融资业务坚守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锚定服务实体经济本源,精准对接实体经济融资需求。上半年累计服务实体经济企业融资规模278.21亿元,其中,支持科技产业融资规模91.12亿元,支持绿色产业融资规模65.58亿元,支持乡村振兴产业融资规模8.49亿元,高效赋能重点产业转型升级。

债务融资业务集群紧扣国家重大战略,持续打造标标创新项目,形成多项市场亮点,成功完成全国首单首都都市圈科创债,全国首单地方国企乡村振兴主题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深交所首单单侧资产绿色科创项目电池ABS等产品,公司荣获北金所“2025年度最具市场凝聚力机构”、Wind“年度最佳绿色债券承销商”、最佳资产支持证券承销商”等多项行业荣誉。

2026年上半年,公司累计承销债券项目468只(不含地方债),承销规模1,384.97亿元,市场份额2.32%,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承销规模221.11亿元,市场份额2.34%,行业排名第9位。

公司主要债券种类的承销金额、发行项目数量			
债券种类	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项目数量(个)	
非政策性金融债	607.94	70	
公司债	298.14	132	
银行间市场(金融债、中期、定向工具)	257.79	69	
资产支持证券	221.11	197	

(3)海外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投资银行业务,2026年上半年,香港子公司累计完成2只IPO行业承销项目,3个合规顾问项目。

(4)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通过控股子公司光大幸福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2026年上半年,光大幸福租赁继续加强项目管理及资产回收,优化负债结构。

3、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主要包括投资研究业务、资产管理及外包业务、金融创新业务及海外机构交易业务。

2026年上半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9亿元,占比14%。

(1)投资研究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投资研究业务聚焦经济形势与市场热点,深耕政策分析与经济研判,以高频次专业研究观点,公司加速推进专业研究团队建设,通过有特色、有深度的研究,持续提升服务客户与市场的能力,2026年上半年,共举办大型上市公司交流会1次,电话会议2143场,发布研究报告1,236篇,开展路演及反路演10,465次,联合访谈644场,累计6月6月末,公司研究跟踪A股上市公司682家,海外上市公司223家,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2)资产管理及外包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资产管理及外包业务对内深化条线协同,对外拓宽业务渠道,多措并举提升托管及外包业务,在夯实基础风控的基础上,以科技赋能推动运营提质增效,高效应对市场活跃与业务增长压力,实现整体业务平稳有序发展,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公募及私募基金托管规模982.94亿元,同比增长80.61%;私募基金托管规模1,560亿元,同比增长19.65%。

(3)金融创新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积极落实监管政策要求,紧密结合市场环境变化,持续完善金融创新业务合规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稳妥开展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及权益凭证等业务,持续加强系统建设与功能控制,进一步提升机构客户资产配置和风险管理需求的综合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拓展投行业务范围,持续深化与头部基金做市公司的业务合作,新增多只ETF基金做市标的,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继续提供沪深交易的所有ETF基金做市品种和中金所股指期货品种的做市业务覆盖,基金做市标的数量较上年末增加96%,流动性供给能力和做市服务质量持续提升,较好履行交易所做市商义务。

(4)海外机构交易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机构交易业务,截至2026年6月末,海外机构交易业务平稳发展,多措并举推进金融创新业务布局。

4、投资及业务集群

投资及业务集群包括权益自营投资业务和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6年上半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6亿元,占比10%。

(1)权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权益自营投资业务坚持以绝对收益导向,严守风险底线,通过持续优化策略体系、丰富资产配置及加强组合动态管理,较好地实现了对阶段内创造绝对收益、投资回报稳步增长、风险可控和业绩同比明显改善等多重目标。

(2)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6年上半年,公司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始终坚持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导向,通过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扩大业务规模,不断丰富固定收益交易策略,严控各类风险,已逐步构建涵盖宏观研究、货币政策、信用利差和衍生品定价的立体化研究体系,不断夯实固收领域的研究基础,面对低利率市场环境和市场波动的挑战,稳中求进,保持业绩韧性,通过优化资产结构、丰富投资交易策略和适时调整投资规模,努力平滑市场波动对业绩的影响,整体经营情况符合预期。

5、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包括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及海外资产管理业务。

2026年上半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6亿元,占比10%。

(1)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开展资产管理业务,2026年上半年,光证资管立足于自身资源禀赋,大力开拓市场,努力挖掘客户需求,积极提供多元类型产品,丰富产品阵容,进一步优化了业务结构与客户结构,截至2026年6月末,光证资管受托管理资产规模1,529.83亿元。

(2)基金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通过控股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开展基金业务,2026年上半年,光大保德信不断加强与各类代销渠道合作,发行并成立了光大保德信双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北证50成份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计募集规模约984亿元,持续推进投研体系建设,逐步扩大研究团队,努力提升研究投资支持能力,深度挖掘、打造优质产品,截至2026年6月末,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总规模1,205.21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1,057.30亿元,公募剔除货币市场规模551.61亿元,光大保德信管理公募基金87只,专户产品28只,旗下资管子公司产品13只。

(3)海外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资产管理业务,截至2026年6月末,香港子公司持续优化投资管理,有效捕捉市场机遇,提升投资组合收益。

6、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2026年上半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一2亿元。

(1)私募股权投资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及光大发展开展私募基金投融资业务,2026年上半年,光大资本根据监管要求,针对对价项目和存量基金持续进行整改规范,加强存量投资项目投资管理,稳妥推进风险处置化解工作,2026年上半年,光大发展落实各项工作

部署,存量项目清收工作有序化解,未有新增风控合规风险;加强旗下管理基金的投后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保障项目稳步推进。

(2)另类投资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富尊开展自有资金另类投资业务,2026年上半年,光大富尊深耕高端优质资源,产业升级等重点领域,有序推进股权直投、IPO跟投、北交所战略配售,境内上市公司股票定增业务,报告期内积极拓展多样化投资形式,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加强项目储备及筛选,提升投后管理的精细化、专业化,实现稳健发展。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601788 股票简称: 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 临2026-029
H股代码: 6178 H股简称: 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2.05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610,787,63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83,833,898.63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2026年上半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16%,占2026年上半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8.50%。

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为H股股东提供人民币派息币种选择权,以港币或人民币向H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周(包括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执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有关本次H股股息派发的记录日,暂停股东过户登记期间以及A股股息派发的股权登记日,具体发放事宜,公司将另行通知。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 601788 股票简称: 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 临2026-028
H股代码: 6178 H股简称: 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上午9:00以现场、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要毅松先生、刘秋明先生、潘剑云先生、安雪松先生、任永平先生、殷俊明先生、陈选娟女士现场参会;赵庭先先生、连群刚先生、刘应彬先生、邵昌自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马朝韬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赵庭先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执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有关本次H股股息派发的记录日,暂停股东过户登记期间以及A股股息派发的股权登记日,具体发放事宜,公司将另行通知。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2026年6月30日公司A股和H股总股本4,610,787,639股,拟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共派发783,833,898.63元,拟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共派发783,833,898.63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2026年6月30日公司A股和H股总股本4,610,787,639股,拟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共派发783,833,898.63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上半年利润分配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同意2026年上半年利润分配方案为:2026年6月30日公司A股和H股总股本4,610,787,639股,拟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共派发783,833,898.63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1.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郭居生先生非执行董事任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后生效。

2.郭居生担任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任职将在其正式担任董事后生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郭居生先生为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1.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和证券事务助理的条件,能够胜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职责要求,同意提名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1.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和证券事务助理的条件,能够胜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职责要求,同意提名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1.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和证券事务助理的条件,能够胜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职责要求,同意提名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1.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聘任郭居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和